

2016

中国好小说

小说选刊 / 选编

〔中篇卷〕

熬 鹰 / 老 藤

三只虫草 / 阿 来

狐步杀 / 张 欣

收 山 / 常小琥

地球之眼 / 石一枫

火 山 / 周李立

菩 萨 蛮 / 洪 放

死亡重奏 / 西 元

扶桑馆 / 叶广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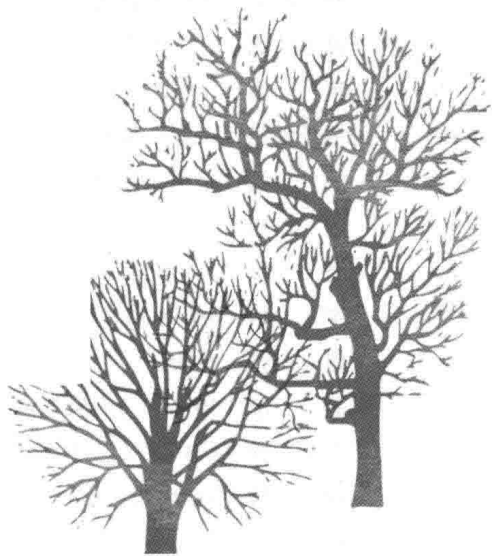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书籍出版社
China Book Press

2016

中国好小说

小说选刊 / 选编

〔中篇卷〕



中国书籍出版社
China Book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2016 中国好小说·中篇卷 / 小说选刊选编. —北京: 中国书籍出版社, 2016.3

ISBN 978-7-5068-5446-7

I . ① 2… II . ① 小… III . ① 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. ① 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42157 号

2016 中国好小说·中篇卷

小说选刊 选编

图书策划 武 斌 崔付建

责任编辑 牛 超 成晓春

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 芝

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(邮编: 100073)

电 话 (010) 52257143 (总编室) (010) 52257140 (发行部)

电子邮箱 eo@chinabp.com.cn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 480 千字

印 张 28.25

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068-5446-7

定 价 58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目 录

熬 鹰 老 藤 / 001

三只虫草 阿 来 / 023

狐步杀 张 欣 / 070

收 山 常小琥 / 178

地球之眼 石一枫 / 221

火 山 周李立 / 298

菩萨蛮 洪 放 / 326

死亡重奏 西 元 / 374

扶桑馆 叶广苓 / 415



熬鹰

□
老
藤

上山

到庙西镇报到那天，还在金榜题名亢奋中的郑小毛，被兜头浇了一瓢凉水。主管人事的副书记老胡，让他马上去白狼河源头的金花山村，挂职村委会副主任。

金花山？一年？郑小毛倒吸一口凉气。一个全镇最偏最远的穷地方，连个公共汽车都不通，有急事想出来一趟只能干着急。“我考的公务员岗不是财政所吗，怎么当村官了？”郑小毛嘟哝着。声不大，老胡显然听到了。老胡端茶杯的动作停在半路，瞪着一双金鱼眼问：“什么？”

郑小毛知道自己失言了，咬住下唇不再吱声。放下茶杯，老胡的一双金鱼眼在郑小毛红格子夹克衫上扫来扫去，好像这夹克衫上每一个方格都是一面适合偷窥的窗户，看得郑小毛心里发毛。莫不是鲜亮点的衣服在镇机关里显得另类？

胡书记收回目光啜了口茶，似乎不想把谈话继续下去，冷着脸说：“金花山是偏远点儿，可金兆天是个人物啊，七十多岁了还是村主任，全县就这一人。回去准备一下，明天派车送你。”

8月22日，一个稀松平常的日子，对郑小毛来说却是刻骨铭心。手机里有个软件，每天定时推送黄历信息。不是说“今天处暑，玉堂平日，万事可行”吗？自己兴冲冲去报到，结果却是下派挂职。

“在金花山好好干，一年转眼就过去了。”郑小毛转身离开时，胡书记在背

后说了一句。完了，这一年有期徒刑怎么熬啊！郑小毛觉得浑身凉透了。

送郑小毛去金花山的只有一个司机。郑小毛相信，百十号人的镇机关，他就像一片树叶，微不足道，连保洁大妈一不小心都能把自己扫出门外。郑小毛报考的财政所，竞争激烈，十几个人报考，自己能胜出，实属不容易。早知道考上后要去金花山挂职，不听父亲的好了。之前他在一家民营会计师事务所当出纳，收入不错，但父亲一定让他考公务员。当了一辈子中学政治老师的父亲说：“我当老师，一辈子就是个老师，为什么？因为教师的世界是一片平原，无论走多远，总是在地平线上。当公务员就不同了，公务员的世界是山一样的金字塔，只要肯攀登，总有一块更高的平台属于你。”父亲言之有理，加上金字塔的诱惑，年轻气盛，就报考了。

开车的司机姓牛，长得五大三粗，话少而硬，一句顶得上十句。这趟下乡，牛师傅明显不爽，两道粗黑的眉毛一直拧在一起。山路崎岖，吉利牌吉普像波峰浪谷里忽上忽下的舢板，把郑小毛颠得翻肠倒胃，几次要呕出来。两个钟头后，司机瓮声瓮气开口说了一句：“这破道，下次谁愿意来谁来。”

郑小毛的胃给搅了一下：“我也不愿意来，是胡书记让我来的。”

司机怪怪地笑了一声：“胡小庆今年也报考财政所，砸了。”

“胡小庆是谁？”

“胡书记的千金。”牛师傅瞥他一眼。

报考名单里好像有这么个人，没进到面试，笔试就给淘汰了。办组织关系时，他问过党办的人，挂职是怎么回事？得到的答复是，新考录的公务员都要到村里挂职，可能挂职时间长短、挂职村子的条件有些差异。原来这挂职好比入行的一百杀威棒，没有谁难为自己，硬着头皮挨下来就是了。再说了，和全县唯一一个七十岁的村主任搭档，也是件稀罕事。

辽西的山，像在锅里熬过一样，骨肉分离，乱石嶙峋，难得有树木生长，偶尔可见几棵零星黑松。因为缺少土壤，都成了永远长不大的小老树，可怜兮兮的，不忍多看。行驶到金花山路段，植被丰茂起来，满山都是野生的橡树杨树。大概是造物主的疏忽吧，锅熬辽西时把金花山给落下了，它竟然肌肤健全地偷生在连绵的丘陵之地。

正是金花山最灿烂的秋季，远远望去，满山金子般的橡树，如同一簇簇凝固的火焰，美不胜收。百十户人家的金花山村坐落在山南，看上去恬静安宁，好像走进一个世外桃源。

牛师傅把车停在村委会前面，郑小毛一看傻眼了。如果不是挂着一块“金花

山村民委员会”的牌，村委会那两间黑瓦石头房，不就是一个破败的山神庙嘛。

村委会大门紧锁，围着吉普车看热闹的孩子把他们引到村主任金兆天的家。

大概是听到吉普车的马达声，金兆天已经走出院子，站在门口的楸子树下迎候他们。老爷子穿一套 80 年代绿军装，身子骨硬朗。大脸盘儿，花白的络腮胡子，上连鬓角，下接喉咙，一双眼睛深邃有神。身旁立一条半蹲的黄狗，黄狗顺眼，无凶相，不声不响看着两个造访的陌生人。

牛师傅认识金兆天，握了下手说：“人送到，我回了。”

金兆天和郑小毛握手时，转头对牛师傅说：“不留了，路上小心。”

郑小毛看看表，已经是下午四点，走了五个多小时的山路，该让牛师傅吃了饭歇口气再走。郑小毛朝牛师傅喊了声：“吃了饭再走吧。”

“天黑路险，还是赶路吧。”

金兆天朝牛师傅挥了下手，看着牛师傅一脚油门儿开走了。

金老爷子的两句话简短强硬，郑小毛感到走进一个强大的气场之中，有一种被控制住的感觉。

“屋里歇吧。”金兆天冲郑小毛喊了一句。

屋子收拾得挺干净，地面是一块块火山玄武岩砖块铺砌的，防潮隔热，古朴实用。进到西屋，靠窗一面火炕，炕上铺的苇席，苇席上的紫色图案挺抽象。仔细辨认，是变体的寿字。炕梢两只水曲柳木柜，枣红色的，搓朱的木纹缜密耐看。柜子上，大红大绿的被褥叠得整整齐齐，被褥干净，像是刚拆洗过。

金兆天老伴慈眉善目的，让郑小毛想起自己的奶奶。

“叫金婶儿吧。”

金兆天声若洪钟，震得郑小毛两耳嗡嗡作响。

“你住西屋。”金兆天说。

对面屋西墙上，挂着三幅照片，都是黑白照，都是金兆天和人的合影。三幅照片仿佛三条时光隧道，通向三个不同年代。

金婶儿笑咪咪地一边拿笤帚扫炕，一边说：“乡下不比城里，就这个条件。老范这么住，老皮这么住，师长这么住，你来了也这么住，将就着吧。”

“金婶儿，老范老皮师长都是谁呀？”

金婶儿往木柜上方努努嘴：“穿中山装那个是老范，穿西装那个是老皮，穿军装那个官最大，是师长，现在是什么部长了。”郑小毛哦了一声，照片上的三个人都是人物啊。

金婶儿焖了一锅香喷喷的黄米饭，三个人盘腿上炕，摆上炕桌，一股家的

氛围弥漫开来。

一桌子菜都是房前屋后自家院子里摘下来的，辣椒豆角茄子，没一点荤腥，倒是很合郑小毛的胃口。郑小毛天生不吃肉，父亲说他是当和尚的好材料。

金兆天拿上一瓶没商标的白酒，咕咚咚倒进两只白瓷碗里，对郑小毛说：“菜可以凑合，酒不能将就。”

“闻酒味就知道是好酒。”郑小毛说。

“你还挺内行，这是陈年高粱烧。”金兆天把酒碗递给郑小毛。

“能喝不？”

“一点点吧，酒量不大。”郑小毛很少喝白酒，又不好拒绝。

金兆天喝了一口，深深吸了口气，放下碗，夹一块辣椒，边嚼边盯着郑小毛。

“能喝就喝，别装假。”

对面这老爷子和自己爷爷差不多年纪，老爷子说话就是命令，不能喝也得喝。郑小毛端起酒碗，深深喝了一口。高粱烧甘冽纯正，回味香醇，郑小毛虽不善饮，也能品出这是好酒。

金兆天咧开嘴笑了，络腮胡子猛然绽放，脸庞变得阔而光润。

“行，吃菜！”

郑小毛从来没吃过这么好吃的茄子豆角，手里的筷子一直没停下来。金娉儿笑眯眯地看着他，偶尔和金兆天交换下眼神。

“雏鹰可造。”金兆天端着酒碗，突然冒出这么一句。

“拉你来的那个牛师傅，去年来金花山，吃饭时筷子都没动一下，嫌菜里没肉。”金娉儿对郑小毛说。

“还不是你得罪人家了。”金兆天瞥了老伴一眼。

“想吃肉没处买，总不能杀了下蛋的芦花鸡吧？再说了，你进山打只野兔回来也好呀。”金娉争辩道。

“当时没鹰，我咋能徒手逮兔子？”

哦，怪不得牛师傅不愿意来金花山。

吃过饭，郑小毛在村里转了转，金家的黄狗卫兵一样在前面带路，不时回头望一下。村里少有外人，一路惹起满街狗吠，只是这里的土狗并不凶，汪汪两声就过去了。郑小毛发现，金花山虽小，除了村委会破旧点，小学校、小卖部都有模有样，不像个落后村。村民的房顶多是红色铁皮，一抹抹红色让黄昏的村庄看起来爽心悦目。村民院子里大都栽的是楸子和棠棣，灯光初掌，透过疏朗的树影，洒在干净的沙石街道上，斑驳有致。郑小毛想，如果交通便利，

金花山真是个好地方。

回到住处，在院子洗了把脸。老金走过来说，今晚我也睡西屋，和你做个伴儿。郑小毛想，自己这碗酒喝出效果了。

郑小毛和老金早早熄了灯。山村寂静凉爽，全没有秋老虎的燥热。一缕月光从窗外照进来，明晃晃地看见从棚顶吊下来一个秋千似的物件。定睛细看，果然是个篮筐大小的秋千。不会是哄婴儿的摇篮吧？老金也没睡，见他盯着头上的物件出神，告诉他这是熬鹰用的秋千。

熬鹰？这可是稀奇事。苏轼的一首词里有“左牵黄、右擎苍，锦帽貂裘，千骑卷平冈”的句子，当时还想，古代猎人威风凛凛，牵着猎犬，擎着苍鹰，一定很威风。至于鹰是怎么驯养出来的，郑小毛一概不知。

老爷子说，金家世代都有熬鹰的绝活，到了自己这一代遇到了难题。儿子在赤峰部队，将来转业也不会再回金花山，自己这绝活传给谁呢？不过，他也想通了，现在鹰是国家保护珍禽，捕鹰违法，自己就当个末代熬鹰人吧。

头上那根黄菠萝木棍已经磨得精光锃亮，有了包浆，不知道这秋千上熬过多少只鹰了。

“鹰好熬吗？”郑小毛问。

“熬鹰不易，熬心血。”金老爷子也盯着小秋千，若有所思地说。

“不过，当熬就要熬。”

“什么时候当熬呢？”

“寻出路的时候吧。”

郑小毛还是不明就里，扭头看了看老人。老人朝西墙上努努嘴，老范、老皮和师长都来过金花山，我替他们熬过鹰。墙上的照片在夜色里是模糊的，时光隧道的门仿佛虚掩着。郑小毛翻过身，沉默片刻说，讲讲这三张照片的故事呗。

火炕很硬，金老爷子的故事像一顶厚实的帐篷，把郑小毛围拢在里面。身下石头一样硬实的火炕似乎是一个气场，他被这个气场托举起来。

老 范

1959年初冬，金花山上刚下了一场小雪。民兵连长金兆天臂肘擎一只苍鹰，正准备上山打猎，见三个骑马人来到村里。两个是公社武装部的，另一个是到金花山劳动改造的右派老范。老范比老金大三岁，梳分头，戴眼镜，看上去文绉绉的。武装部人没有更多交代，只说这人就交给金花山了，能干什么活

就干些什么活，不能让他冻死饿死。

老金当时还没成家，虽然身为民兵连长，手下一个像样的兵也没有。山高皇帝远的金花山人口实在太少，这个老范就是金兆天手下的兵了。“你们放心，金花山还没冻死饿死过人。”金兆天对公社人说。

老范原来在省里一个建筑部门，专门设计高楼大厦。他父亲是大学教授，母亲是翻译。老范把规划中的省城图书馆设计成巴洛克风格，被喜爱苏式建筑的领导否决了。他争辩的几句话落下把柄，被打成右派，发配到金花山劳动改造。

刚来金花山时，老范经常莫名其妙地发脾气，有时夜里呜呜大哭起来。哭声穿透土墙，惊醒东屋酣睡的金兆天。金兆天想，这样下去不行，老范不会冻死饿死，可能会窝囊死。那时候，怎么向公社交差呀？

“走，我领你进山逮鹰。”这天，金兆天对闷闷不乐的老范说。老范白了金兆天一眼，老鹰高高在天上飞，你说逮就能逮？看老范不动窝，金兆天说，你不去我自己去了。提着两只鸽子进山了。老范躺在炕上觉得无聊，毕竟是精力过剩的年轻人，禁不住逮鹰的诱惑，起身追赶金兆天去了。

金兆天在林子里寻了一块开阔草地，支好鹰网，拴住鸽子的腿，麻利地布置好一切。两只鸽子大概常常被用作活饵，在草地上不飞不跳，只是悠闲地吃着金兆天撒下的谷粒。老范在一棵大橡树下坐着，口衔一截草棍儿，有一搭无一搭看山中光景，看这逮鹰的戏是怎么演的。

半晌过去，除了草地上两只不时咕咕叫上几声的鸽子，地上天上什么都没有。金兆天死死盯着远处的鸽子，好像担心鸽子随时会飞走。群峰耸峙的金花山景色迷人，远处的山岩像戴盔披甲的将军，傲视着草地上的一切。落叶未尽的橡树林里，好像隐藏着千军万马，不时发出沙沙声响。

老范吐出嘴里的草棍儿，正要起身，金兆天做了个手势，让他坐下。天上仍然不见老鹰飞来，金兆天的预测并没有结果。时间又过去了个把钟头，老范没了耐心。突然，草地上的鸽子躁动起来，扑腾起翅膀。无奈被拴住了双腿，任怎么扑腾，也飞不起来。

“来啦！”金兆天豹子一样警惕起来，一双鹰眼瞄向蓝天。

顺着金兆天瞄准的方向望去，老范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似乎有个放大器安装在自己的眼睛里，在高远的天空深处，一个火柴盒大小的黑点，越来越清晰，黑点背景中的蓝天越来越模糊。片刻之间，那黑点变成眼前的一只苍鹰，箭一般直扑下来。

惊骇间的老范闭上眼，听到一旁的金兆天大喊一声：“中啦！”两人跑过

去，看见一只怒目而视的苍鹰被网罩包住，正在拼命挣扎，用弯而锋利的喙死死衔住网绳。

“青鹰！”金兆天惊喜地大叫一声。

有一定年龄的苍鹰叫青鹰。这只鹰的头顶、枕和头侧是黑油油的褐色，一抹项圈一样的白色羽毛装饰着枕部，眉纹线条优美，如同画笔描画出来的。苍青色的背部和翅膀结实有力。最难忘的是青鹰的眼睛，敏锐孤傲，尖锥一样凌厉，杀气逼人。

第一次亲历捕鹰，金兆天的机智和沉着让老范钦佩不已。青鹰捕到，老范的熬鹰生活也开始了。

熬鹰的关键是要熬去鹰的野性、锐气，一种古老而有效的办法是困。把鹰放在秋千上，不让他睡觉。看见鹰合上眼睛，就摇一下秋千。为了保持平衡，鹰必须立马打起精神，好在秋千上站稳。熬鹰人就是将来使唤鹰的人，熬鹰时一定要陪着鹰一起熬。鹰不睡，熬鹰人也不能睡。人看鹰，鹰盯人，大眼瞪小眼，就那么对视着，直熬到鹰的眼里有了自己的主人，熬鹰的目的就达到了。

老范性子急，熬鹰时喜欢手拿一根荆条，教官一样站在金兆天身边，青鹰总是目光凶狠地盯着他。老范对金兆天说，“这鹰看你和看我时眼光怎么不一样呢？看你时它是横的，看我时是竖的。”

“你拿根荆条做什么？”金兆天对老范说，“你拿根荆条，说明你没把青鹰当朋友，它怎么会接受你？”

“驯化动物就是一个条件反射原理，还讲什么人情？”老范不以为然，把荆条在手中弯了弯，就是不放下。

熬鹰是件苦差事，用一个“熬”字再恰当不过。老范跟金兆天熬了几天，两眼血红，头发干枯，人整整瘦了一圈儿。这是熬鹰吗？这是熬人呢。老范受不了了，揉着一双满是血丝的眼睛开始抱怨。

“鹰通人性，你对它好，它才肯为你出生入死。好鹰是熬出来的，好的感情也是熬出来的。你对鹰使性子，鹰也会对你使性子。”金兆天给老范讲了一个自己熬鹰的故事。

刚学熬鹰那年，他进山捕到一只雀鹰。那是只桀骜不驯的小鹰，趁他不备，在他肩头狠狠啄了一口，啄出一道血淋淋的口子。他气恼不过，用荆条抽了鹰一下。只一下，那鹰便记恨在心，宁死不站秋千。绝食，一直抗争到死。雀鹰的死，让他明白了熬鹰的道理。熬，就是磨去锐气和悻气，在人和鹰之间建立一种相互依赖的关系。人和鹰不是简单的主仆关系，而是一种兄弟般的信任，

生死与共的友谊。

老范若有所悟，扔掉荆条。

青鹰熬成了，老范的性格也改变了。牢骚满腹、慷慨激昂的老范变得沉稳了，每天收工后，他擎着青鹰在村外的山坡上兜一圈。晚上，和青鹰久久对视，和它说话，甚至为青鹰背诵古诗。有时说得多了，青鹰也会嘹亮地叫上几声，掠走人的睡意。有一天，老范喜滋滋地告诉金兆天，说青鹰听懂自己的话了。金兆天问何以见得？老范说，我和它说话，它频频点头。金兆天笑了，心想老范入道了。

老范和金花山的父老乡亲成了朋友，谁家杀猪包饺子，都来请他。老范也热心起来，他把村小学几个有特长的孩子组织起来，教他们写生画画。搞建筑设计的老范画画好，金花山很多人家都挂着他的画。从省城探亲回来，他给村里年轻人捎回一大把牙膏牙刷，教村民刷牙。他在金兆天家的山墙上给金花山办起第一块黑板报。

看着老范的变化，金兆天满心高兴，两个人经常带着青鹰上金花山捉山兔。有时，两人拢一堆篝火，烤几只野兔，听虫鸣泉唱，说山南海北，在山里彻夜不归。

老范愈发离不开青鹰了。每天清早傍晚擎着鹰在村前村后转悠，村里孩子都叫他青鹰，走到哪儿，孩子就喊青鹰来了。这称呼让老范觉得自豪，有时他自己也以青鹰自称。

老范想把城里的未婚妻接到金花山，成个家，过一辈子散淡日子。他把这个想法和金兆天说了，金兆天没答应，只说金花山熬男人行，熬女人不中。

老范未婚妻没有来，金兆天是从老范和青鹰的对话里知道两人分手的。他安慰老范说：“是你的跑不了，不是你的就是站在秋千上也会飞走。”

老范在金花山劳动了四年，赶上三年自然灾害，身在金花山的老范没挨着饿。省城的同事每月为了三两豆油望眼欲穿的时候，老范在金花山可以放开肚皮吃大碗的山兔肉黄米饭，这种待遇恐怕只有偏僻的金花山才能享受到。老范觉得自己幸运，四年右派权当养身体了，当然这是他后来说出的话。

回省城的消息是公社主任亲自进山通知的。当过兵的公社主任骑马走了半天才进到金花山，他跟金兆天抱怨说，再不修路庙西镇就把金花山开除了。见到公社主任，金兆天猜到肯定是老范的事出头了，要不他不会在马屁股上颠半天跑到这儿来。果然，公社主任传达了省里的电话指示：老范解除劳动，五天内回省里报到。那时，老范在村小学教书，一个人教全校的孩子。他稳重成熟，从不发牢骚。见人一脸微笑，哪怕是刚会走路的小孩。公社主任以为老范会激

动一番，却见他一脸平静，喃喃地对青鹰说：“我去了，你怎么办？咱们可是歃血为盟的刘关张呀。”

金兆天拍了老范一掌，对主任说：“晚上请你吃兔肉，喝高粱烧。”

那晚，金兆天陪公社主任喝了不少酒，老范喝了一碗就告退了。金兆天知道他有心事，也不管他。主任酒喝得有些高，瞅着屋里那只目光凶猛的青鹰问金兆天，你咋让这东西随着你的指挥棒转？也靠专政吗？金兆天也没少喝，他指着青鹰说，它不是鹰，它是我和老范的兄弟。

主任哈哈大笑，你可小心点，别让兄弟啄了眼。

第二天，老范早早起来上山了，他要在离开金花山之前再放一次鹰。

正是山花盛开的春天，金花山的空气被花香滤过，吸一口，五脏六腑都滋润惬意。老范臂上擎着青鹰，在山中漫无目的地闲逛着。山坳里有一片寺庙的废墟，废墟前立一截被敲断的残碑。碑上的字已经模糊一片，老范在残碑上摸索着，辨认出“路惠洲——空峒——林泉寺”的字样。忽然，手臂上摘下头罩的青鹰抖动一下翅膀，老范警觉起来，顺着鹰的目光望过去，远处废墟里，一大一小两只褐色山兔蹲伏在那边，竖起的长耳朵看得清清楚楚。

老范没有急着放鹰，定了定神，他才右臂一抖，青鹰振翅而去。让老范不解的是，小兔子逃走了，那只大的还在原处兜圈子。青鹰没去追赶逃走的幼兔，而是瞄准了守在原处的大兔子。它在空中展开双翅，以一个固定的姿态飞翔着。这是苍鹰捕兔的技巧。朗朗晴日的天空里，苍鹰一旦发现猎物，不是急于攻击，而是在空中展翅一照，把一个黑色的影子投在猎物身上，猎物便没了逃生的勇气，任苍鹰俯冲下来一掌抓住脖颈。因为是在清晨，青鹰展翅之下并没有影子投下来，那个可怕的黑影没有把山兔罩在里面。青鹰闪电般一头扎下来，在它张开利爪接近大兔子的刹那，山兔猛然翻过身来，两只后腿狠命向青鹰蹬去。

“啊！兔子蹬鹰！”

老范惊呼一声，只见青鹰扑下去的地方腾起一团褐色羽毛，山兔一个蹿高逃走了。

老范跟金兆天上山四年多，一直把兔子蹬鹰当成金兆天说的一个传奇故事。大的山兔为了幼兔能在鹰爪下逃命，不惜吸引青鹰，拼上性命，选择九死一生的一搏。如果成功逃命，不仅保住幼兔，英名一世的青鹰还将受到重创。

青鹰急促喘息着，煤精般的眼光中透出不屈和惊惧，血迹染红了胸口处的羽毛。

惊慌失措的老范抱着青鹰往山下狂奔。他拼尽最后一点力气跑进金家院子，

急声呼喊老金。就在那时，怀里的青鹰闭上眼睛，再也没有睁开。老范蹲在楸子树下，孩子一样失声痛哭。

从金花山走时，老范把死去的青鹰也带走了。他托林学院的朋友制成标本，一直摆放在办公室的书柜里。他去了建筑大学，后来当了校长。每次到辽西，都要到金花山去看老金。老范总说，老金啊，我是你熬出来的。

老 皮

老皮是个被开除公职的县领导。当年在工厂里，八级钳工干得好好的，忽然祖坟冒青烟，被上边选中结合进县革委会当了个副主任，一下成了县官。像当钳工一样，他抓工作一丝不苟，上边怎么布置他怎么抓，丁是丁卯是卯从不走样，在革委会班子中有强硬派一说。有同事劝他，当干部得悠着点儿，不能太猛。他说怕什么？大不了我还回厂子当八级钳工。

“文革”结束后老皮被撤职，出路比原来预想的惨。开除了党籍公职，老婆也离了婚，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无业游民。同事安慰他说，你捡着了老皮，别的造反派头头都蹲笆篱去了，就你还是个自由身。老皮说，我咋就成造反派了？我八级钳工干得好好的，是上边要我当这个官的。

当县官时老皮和庙西公社主任老于关系好。老于也是工人出身，是车工。车钳铆电焊，车工最牛，老皮格外敬重老于，为庙西公社争口袋办实事。县里开会时，两人碰在一起有说不完的话，没事就探讨钳车工技艺。老皮丢了饭碗，不想在县里当无业游民，跟老于提出想到庙西镇当个农民。安排老皮这么个敏感人物老于也为难，好在老皮当主任时没整过人，县里没有老干部揪着他不放，想来想去想到了金花山。金花山几乎与世隔绝，老皮去那儿不会有什么影响，派辆马车把老皮送到了金花山。

老皮来的时候，金兆天是金花山大队的大队长，安顿老皮的事自然落到他头上。老于让赶马车的人给金兆天捎了一句话：老皮不是坏人。金兆天让车老板给老于捎去两句话：不管好人坏人，到了金花山都是客人。金兆天安排老皮住在老范住过的西屋，自己一家三口住东屋，四个人在一个锅里吃饭。

老皮原本体格健硕，窝窝囊囊两年下来，身体垮掉了，瘦骨嶙峋仿佛就剩一副皮囊。金兆天问他，为啥非要到金花山这山沟里来？这里看县城就像看北京。老皮说，金花山让我想到花果山。金兆天一听就乐了，毕竟当过县领导，人家说话有水平。

来金花山的路上，老皮被颠簸的马车颠坏了坐骨神经。金兆天照顾他，让他负责看青，挣成年劳力的工分。看青是个美差，金花山无霜期短，主要种黍子，很少种容易被人偷掰走的苞米，看青的任务就轻松。老皮要看的是山里的野猪。常常有野猪下山糟蹋谷物，但这些野猪不是伤人的孤猪，大都是成群的小猪，老皮看青也没什么危险。老皮的武器是一面铜锣，发现野猪下山就敲锣。野猪胆儿小，锣声一响，掉头就逃回山里。自老皮来了后，金花山不时响起一阵锣声。村民开玩笑说，老皮敲锣，吓跑猪婆。当地习惯把母猪称作猪婆。

老皮少言寡语，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，每顿就吃一碗黄米饭，吃菜也寡淡。每天晚上，老皮捧着本新华字典写材料，问他，也不避讳，说是写申诉信。镇上邮递员每星期来一趟金花山，每次老皮都要捎寄厚厚一封信，只是不见一封回信。金兆天知道他心里有解不开的疙瘩，就琢磨着让老皮别整夜整夜地写信，放下包袱高兴起来。自然就想到了熬鹰。

春天不能捕鹰。春天鹰在抱窝，这个季节捕鹰等于荒掉一窝鹰卵。夏天也不能捕，夏天雏鹰依靠老鹰喂食，捕下老鹰，雏鹰就会饿死。捕鹰只能在秋季。老皮到金花山这年的秋天，金兆天进山捕到一只鹞子。鹞子是捕鸟的高手，熬成后抓鸽子和鹌鹑最拿手。

金兆天请老皮到柴房里一起熬鹰，老皮爽快地答应了。半年过去，老皮的写作水平神速提高，可以撇开字典很快写完一封申诉信。写完信就没事儿可干了，和老金一起熬鹰，正好打发时光。

柴房里熬鹞子都在晚上。因为是初熬，鹞子还上不了西屋的小秋千。柴房里的秋千好比是树干，西屋的小秋千则是人的臂肘。柴房里熬鹰，重在挫其锐，钝其志，耗其精，劳其神，让鹰屈服于人。而西屋里熬鹰则在授其命，长其技，辨猎物，聚精神。待柴房里的鹰锐气熬尽，就可到西屋小秋千上做特殊训练了。为了让沉默寡言的老皮开口说话，金兆天想着法子和老皮交流。

“你说人和鹰谁自由？”金兆天问。

“当然是鹰了。想飞哪儿就飞哪儿，天王老子都管不着。”老皮说。

“拿这只鹞子说呢？”金兆天问。

“那就不如人了，它成了你的猎物。”

金兆天好一会儿没有说话，老皮问：

“我说的不对？”

“不对。”金兆天说：“我看还是鹞子自由。熬它这几个月，它只是暂时没有自由，可熬成了它，捕猎时它还是自由的，想抓鸽子就抓鸽子，想抓麻雀就

抓麻雀，它就是消极怠工我也惩罚不了它。可是人就不一样了，每个人都装在看不见的笼子里。熬鹰是一阵子，熬人却是一辈子。”

“照你这么说不，我老皮就不如这只鹞子。”

“我看你比这只鹞子强。只要能熬过去，你还有前程。”

“我还有什么前程？双开了，工厂回不去，当农民都不合格，只能敲锣看青。”马灯昏黄的光线里，瘦削的老皮萎靡疲倦。

“鹞子眼尖，可再尖的眼也有看差的时候。你说鹞子被网住怪什么？”金兆天盯着秋千上鹞子黑亮的眼睛。

“还不是贪图网中的诱饵。”老皮苦笑了一声。

“那你当初去当县领导，贪的什么诱饵？”

老皮一时无语。自己本来是个劳模，是收入比厂长都高的八级钳工。干得好好的，却稀里糊涂当了县官儿。当时地区一个领导找他，问他愿不愿意到县革委会为人民服务，他想都没想就说服从组织安排。要说诱饵的话，还不是骨子里羡慕县官的体面和虚荣。走到哪儿，哪儿就围着一帮人。他虽说是个八级钳工，就带一个徒弟。当然，这些都是当时他心里泥鳅一样乱窜的念头，他不说没人知道，这些念头也没影响自己的工作。他一封封写申诉信就是想申诉这个问题，他做的一切都是按上级文件要求办的，从来没有自作主张过。自己这点墨水，只能当个执行者，当不了主事的。他想不明白自己哪儿错了，不让当官就不当官，回工厂当钳工总行吧，怎么还一夜之间成了坏人？

“鹞子自投罗网，被熬不冤。你选择当官，也风光过，挨整也不冤。认了吧，别再写那些申诉信了，劳神费力的。人生就像上金花山，走上悬崖回头就是了，总不能逞强往下跳吧？”

柴房里金兆天和那只鹞子厮守了一夜，他让老皮去西屋睡觉。望着头顶上那个空空的小秋千，老范一直无法入睡。第二晚，老皮破天荒吃了两碗黄米饭，撂下饭碗用袖口抹了一下嘴，对金兆天说，你睡吧，今晚我熬。金兆天为他点上马灯，放心地回东屋睡了。

连续五天，老皮都坚持夜里熬鹞子。金兆天问他不困吗？老皮说，我白天看青时候睡，反正野猪也不伤人。金兆天笑了，说，我要扣你工分了，谁让你上工时候睡大觉？老皮说，我整个人都是金花山的，把我扣了去也没啥。金兆天心想，老皮开窍了。

从熬鹞子开始，老皮不再写申诉信，那本新华字典还是没事就翻着看。他托镇里的邮递员买来几本钳工技术的工具书。深秋的金花山下，立起来一垛垛

码得齐整的黍堆。老皮靠在黍堆上，一边肩臂驮一只鹞子，一手捧着书，成为金花山秋天的一道风景。

两年过去后，老皮的身体结实得像头牛。金兆天有次去公社开会，于主任悄悄问他老皮的情况。听说老皮长了一身膘，老于张大的嘴好一会儿没合上。他让金兆天给老皮带去两条握手牌香烟。老皮从金兆山手里接到烟，看着烟盒上的商标好半天没说什么。老皮不抽烟，金兆天却是个烟袋不离嘴的烟鬼。他把烟给了金兆天。

20 世纪 80 年代头一年，县里给老皮落实了政策，让他回当年的工厂当钳工。之后不久，赶上中美关系蜜月期，他以技术移民的身份去了美国。又经美国辗转去了加拿大，在蒙特利尔一家公司当工程师。90 年代初老皮回国一次，专程来金花山看望金兆天一家。他在金家的西屋炕上和金兆天喝了一天酒，车轱辘话说个没完。末了，老皮说他想捐点钱，把金花山的路修修，总忘不了当年他坐马车来的时候把坐骨神经都颠坏了。金兆天婉言谢绝了，两个人以连绵的金花山为背景，照了墙上那张合影。

师 长

师长是个远近闻名的英雄，曾领着部队扑救大兴安岭大火，上过报纸电视。他的部队驻防赤峰，离克什克腾旗草原不远。克什克腾草原是雄鹰的天堂，师长喜欢鹰，曾用半自动步枪打下一只老雕，部队官兵送他绰号“射雕英雄”。

师长玩鹰玩出了名堂，他把师侦察连命名山鹰连，养了一只很厉害的雀鹰，取名贝勒。在官兵眼里，贝勒就是部队的一员。蒙古牧民崇拜鹰，经常有牧民大老远跑到部队，看望这只训练有素的贝勒。玩鹰人好斗，和平时期和谁斗呢？英雄最痛苦的事就是没有可以施展雄风的对手，就像武林宗师，不打败各路豪杰就无法立棍服众。

师长姓师，别人问他贵姓，他回答，师长的师，似乎他天生就是当师长的料。据说他当团长时，下属喊他师团长觉得别扭，师团长是什么级呀？在日本鬼子那里，师团长是标准的正军级！他当了师长，大伙叫起来舒服多了。私底下又说，要是他当了军长该怎么叫呢？

师长不忙的时候，喜欢擎着贝勒，骑马到克什克腾旗草原上抓地羊。勤奋的贝勒每次都能抓上几只，运气好的话还能逮几只獭兔。师长父辈是南下干部，他出生在岭南，习惯吃些杂七杂八的东西，尤其喜欢吃地羊。地羊是一种草原